

簽 於 通識教育學院

日期：107年10月2日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主旨：有關銘傳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於2019年3月29日(星期五)假
台北校區舉辦「銘傳大學2019國際學術研討會通識教育
組：通識教育的理念與實踐」資訊，擬於學院網站公告
周知，並轉知所屬各中心，請核示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文轉院內各中心知悉，並於電子公佈欄公告周知，請有
意願者逕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陳閱後文存查。

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政務基金運用 行政組員 王郁宜 1002 1044		通識教育學院 院長 劉淑爾 1002 1536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電子公文

銘傳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(11103)臺北市中山北路5段250號
承辦人：鐘慧真
承辦人傳真：(02)2882-4564
承辦人電話：(02)2882-4564

受文者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01日

發文字號：銘校共通字第10701106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不指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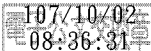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(附件一 2019校慶研討會報名表.doc、附件二 徵稿啟事.doc、附件三 撰稿體例.pdf)

主旨：銘傳大學通識教育中心預定於2019年3月29日(星期五)假台北校區舉辦「銘傳大學2019國際學術研討會通識教育組：通識教育的理念與實踐」，敬邀貴校學者專家與會共襄盛舉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凡與「通識教育的理念與實踐」議題相關之研究論文，皆歡迎投稿。
- 二、敬請於2018年11月5日前送交論文摘要與報名表，本中心將於2018年12月3日前另函通知是否接受發表，論文全文繳交截止日期為2019年02月24日（星期日）。
- 三、論文格式請採〈銘傳通識學報〉撰稿體例。
- 四、聯絡人：鐘慧真111台北市中山北路250號銘傳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收電話：(02)28809766 傳真：(02)28838312E-mail：hjchung@mail.mcu.edu.tw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代理校長 陳振南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

1070059998 107/10/2_

銘傳大學 2019 追求高教卓越國際學術研討會

通識教育組：通識教育的理念與實踐

【投稿者基本資料表】

投稿日期	年 月 日		
論文名稱	中文：		
	英文：		
作者姓名			
服務單位		職稱	
聯絡電話			
E-mail			
聯絡地址			
備註	聯絡人：鐘慧真祕書 地址：111 台北市中山北路五段 250 號 銘傳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電話：(02)28809766 傳真：(02)28838312 E-mail：hjchung@mcu.edu.tw		

徵稿啟事

銘傳大學通識教育中心預定於 2019 年 3 月 29 日(星期五)假台北校區舉辦「**銘傳大學 2019 國際學術研討會通識教育組：通識教育的理念與實踐**」，敬邀貴校學者專家與會共襄盛舉。(全國各大專校院)

說明：

- 一、凡與「通識教育的理念與實踐」議題相關之研究論文，皆歡迎投稿。
- 二、敬請於 2018 年 11 月 5 日前送交論文摘要與報名表，本中心將於 2018 年 12 月 3 日前另函通知是否接受發表，論文全文繳交截止日期為 2019 年 02 月 24 日(星期日)。
- 三、論文格式請採〈銘傳通識學報〉撰稿體例。
- 四、聯絡人：鐘慧真

111 台北市中山北路 250 號

銘傳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收

電話：(02)28809766 傳真：(02)28838312

E-mail：hjchung@mail.mcu.edu.tw



＜銘傳通識學報＞撰稿體例

- 一、來稿請依題目、作者、中英文摘要（五百字以內）、中英文關鍵詞、正文、圖片、引用書目之順序撰寫。
- 二、各章節使用符號，依一、（一）、1、（1）之順序標示。
- 三、請用新式標點：專書、期刊、長篇樂曲、戲劇作品、美術作品等之中文標題一律採雙尖號《》，論文、短篇作品、短曲、章節等之中文標題一律採單尖號〈〉。書名與篇名連用時可省略篇名符號，如《莊子·天下篇》；引文請用「」表示；除破折號、刪節號各佔兩格外，其餘標點符號各佔一格。
- 四、正文每段第一行空兩格，獨立引文每行縮三格，不另加引號。
- 五、正文中註釋符號請用阿拉伯數字標示，號碼全文連續，如1、2、3……。註解置於每頁下方，以細黑線與正文分開。
- 六、引用專書或論文，請用下列格式：
 - 甲、專書：作者，《書名》（出版地：出版者，西元年份），頁碼。
 - 乙、期刊：作者，〈篇名〉《刊物名稱》卷期〈西元年份〉，頁碼。
 - 丙、論文集：作者，〈篇名〉論文集編者，《論文集名稱》〈出版地：出版者，西元年份〉，頁碼。
 - 丁、原版或影印版古籍請註明版本與卷頁。影印版古籍請註明現代出版項。例如：

劉向，《烈女傳》（道光17年振綺堂原雕，同治13年補刊，梁端孝讀本），卷2，頁12。王鳴盛，《十七史商榷》（台北：樂天，1972年影廣雅書局本），卷12，頁1。
- 戊、引文年代及頁數請一律使用阿拉伯文數字。
- 七、英文稿件引用專書或論文格式，請依MLA（Modern Language Association）或APA（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）格式書寫。
- 八、正文後若需附加引用書目，請先列中（日）文，在列西文。中文書目依作者姓氏筆劃按序排列，英文書目依作者姓氏字母順序排列，同一作者有兩本（篇）以上著作時，則依著作出版先後排列。

